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谭宏高先生因工作变动，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。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公司同意聘任刘显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刘显：女，1986年9月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四川大学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获得执业药师资格证书、质量管理体系内审员证书、环境管理体系内审员证书。历任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，重庆莱美隆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，重庆三立堂中药制药有限公司质管部经理。现任重庆南松凯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副经理。主要负责体系内审、管理评审、客户及供应商审计等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1日